



珠海特报APP

# 珠江晚报



邻新闻微信

国内统一刊号:CN44-0135  
珠海特区报社主管主办

2018年3月13日 农历戊戌年正月廿六

星期二

今日16版

总第8185期

服务热线: 2611111



6 945613 588887 >

## 珠海配建公租房和人才住房办法4月15日起实施,有效期两年

# 公共租赁住房“只租不售” 配建房商品房不得隔离

本报记者 张晓红

《珠海市配建公共租赁住房 and 人才住房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即将实施,这意味着未来两年内珠海新出让土地商品住房开发项目或城市更新项目均须配建10%的公共租赁住房 and 人才住房,其产权无偿归市、区政府所有。



### 配建

## 公共租赁住房 and 人才住房占比10%

《办法》规定,新出让土地商品住房开发项目或城市更新项目需配建公共租赁住房 and 人才住房的,配建建筑面积不得低于住宅建筑面积的10%。同时,新出让商品住房用地在招拍挂出让时设置最高限价,用地的竞买价格等于或高于最高限价,转为竞配建住房的,最终配建面积以土地出让合同确定的面积为准。

珠海市住规建局住房保障科相关负责人昨日告诉记者,新出让土地商品住房开发项目或城市更新项目需配建公共租赁住房 and 人才住房的,配建建筑面积不得低于住宅建筑面积的10%,这项政策实际上已经执行了一年多了。

2016年10月6日,珠海市政府发布相关通知,明确规定配建10%的比例要求。从那时至今,珠海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 条件

## 公共租赁住房“只租不售”

对于配建的公共租赁住房,《办法》明确其“只租不售”,主要用于解决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条件的新就业职工类、专业人才类、异地务工人员类和住房困难家庭类保障对象的住房问题。而配建的人才住房主要通过出租、共有产权出售等形式提供给各类人才。

对于配建公共租赁住房的面积和户型,《办法》规定单套建筑面积不超过60平方米,而配建的人才住房单套建筑面积不超过100平方米。

记者注意到,该《办法》自2018年4月15日起实施至2020年4月15日,有效期为两年。

### 管理

## 不得设置围墙 同享物业服务

《办法》施行有效期为两年,这意味着未来两年珠海新拍商品住房住宅项目以及城市更新项目均有配建住房。那么,在一个住宅小区内如何建?又如何管理呢?

该《办法》明确规定,配建住房应与商品住房同步规划设计、同步建设、同品质、同步交付使用,交楼标准原则上与配建项目销售的商品住宅交付标准相一致。

在管理上,配建住房交付使用后,日常物业管理服务纳入所在小区统一管理。实施主体不得在配建住房与商品住房之间设置围墙等物理隔离及其他类似的歧视性措施。

配建住房享受与本项目商品住房同等的配套设施和物业管理服务,不另行委托物业管理服务企业。

制图 张一凡

## 写字楼 招租

本大厦位于珠海迎宾北路与银桦路交会处,紧邻体育中心及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文化氛围浓厚,交通十分便捷,停车位充足,办公场所安全,水、电、中央空调及员工食堂、中、大型会议场所等办公生活设施齐全。现有多处办公场地,面积约160、400至750平方米和1200平方米,南北通透,景观一流,办公室内3米净高,带来流通的清新空气。

咨询电话: 2639802 皮先生 2639884 朱先生 2639897 陈先生